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2021年 预算公开

# 目录

##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2021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2021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2021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2021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关于粮食和物资储备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定落实粮食流通、地方储备粮油和物资储备管理的办法、措施和方案。

2、提出储备粮油和物资储备规划、储备品种目录的建议；负责编制粮油、棉花、食糖、食盐等重要商品储备、轮换和投放计划；组织实施地方储备粮油、棉花、食糖、食盐等物资储备、轮换和日常管理；承担救灾物资采购和储备管理工作，落实有关动用计划和指令。

3、负责地区地方储备粮油行政管理工作，指导和协调地方储备粮油管理，研究提出地方储备粮油总体布局和收购、销售、轮换计划建议。承担粮食检测预警和应急责任，承担粮食安全行政首长责任制考核的日常工作。承担粮食和物资储备系统军民融合工作。

4、组织实施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仓储管理有关技术标准和规范，指导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承储单位安全生产工作等。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4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粮食和物资储备科、仓储与产业发展科、监督监察科。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编制数36人，实有人数70人，其中：在职24人，减少2人；退休46人，增加2人；离休0人，减少1人。

##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2960.9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2960.94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205 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09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5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834.65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2960.94	支 出 总 计	2960.94





表四:

##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单位: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计	功 能 分 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2960.9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2960.94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09	38.09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7	57.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5	30.5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834.65	2834.65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b>收 入 总 计</b>	2960.94	<b>支 出 总 计</b>	2960.94	2960.94		

表五: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类	款	项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本级)	2960.94	548.9	2412.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09	38.09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09	38.0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09	38.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7		57.7
	04		公共卫生	57.7		57.7
210	04	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7.7		57.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5	30.5	
	02		住房改革支出	30.5	30.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0.5	30.5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834.65	480.31	2354.35
	01		粮油物资事务	511.81	480.31	31.5
222	01	01	行政运行(粮油事务)	480.31	480.31	
222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粮油事务)	31.5		31.5
	04		粮油储备	718.37		718.37
222	04	01	储备粮油补贴	718.37		718.37
	05		重要商品储备	1604.48		1604.48
222	05	11	应急物资储备	1604.48		1604.48
			合计	2960.94	548.9	2412.05

表六: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单位: 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类	款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43.48	443.48	
301	01	基本工资	133.04	133.04	
301	02	津贴补贴	116.7	116.7	
301	03	奖金	52.14	52.14	
301	07	绩效工资	6.52	6.52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09	38.09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4.05	44.05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57	10.57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7	2.27	
301	13	住房公积金	30.5	30.5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6	9.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33		27.33
302	01	办公费	1.44		1.44
302	05	水费	0.22		0.22
302	06	电费	0.6		0.6
302	07	邮电费	1.2		1.2
302	08	取暖费	7.89		7.89
302	11	差旅费	2.88		2.88
302	28	工会经费	4.46		4.46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		3.6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4		5.0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8.08	78.08	
303	02	退休费	43.15	43.15	
303	05	生活补助	3.34	3.34	
303	09	奖励金	0.01	0.01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1.59	31.59	
		合计	548.9	521.56	27.33







### 第三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2021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2021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2960.94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等。

####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2021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收入预算2960.94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2960.94万元，占100%，比上年预算减少2906.14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目资金减少，较去年本年度一次性项目减少。

政府性基金0万元，占0%，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无政府性基金。

####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2021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2021年支出预算2960.94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548.90万元，占18.54%，比上年预算减少43.76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人数减少，相应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项目支出2412.05万元，占81.46%，比上年预算减少2862.38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目资金减少。

####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960.94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960.94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8.09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单位人员的养老保险和社会保障缴费。

卫生健康支出57.7万元，主要用于购置医疗防控物资和设备。

住房保障支出30.5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单位在职人员的住房公积金。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2834.65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的基本支出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目、应急救援物资采购项目等6个项目支出。

####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2960.9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48.9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3.76万元，下降7.3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人数减少，相应人员经费支出减少。项目支出2412.0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862.38万元，下降54.2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目资金减少。

#####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8.09万元，占1.29%。
2. 卫生健康支出（类）57.70万元，占1.95%。
3. 住房保障支出（类）30.50万元，占1.03%。

4.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2834.65万元，占95.73%。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38.09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56万元，下降10.6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内在职人员减少2人，相应的养老保险支出减少。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2021年预算数为57.7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551.09万元，下降98.7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医疗防控物资采购事项减少。

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1年预算数为30.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62万元，下降10.6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内在职人员减少2人，相应的住房公积金支出减少。

4.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物资事务（款）行政运行（粮油事务）（项）：2021年预算数为480.31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5.58万元，下降6.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内在职人员减少2人，相应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5.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物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粮油事务）（项）：2021年预算数为31.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9.80万元，增长45.1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救灾物资储备库完善基础设施采购项目。

6.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储备（款）储备粮油补贴（项）：2021年预算数为718.3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718.37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地区级原粮储备费用和利息补贴项目。

7.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重要商品储备（款）应急物资储备（项）：2021年预算数为1604.4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

加1604.48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应急救援物资采购项目列入此功能分类中。

8.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事务（款）其他粮油事务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11.13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

9.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物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物资事务）（项）：2021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32.81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

##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48.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21.5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27.3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 项目名称：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按照地委、行署工作部署，成立地区疫情指挥部，下设医疗物资保障组，保障医疗防控物资的供应。

预算安排规模：57.7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资金分配情况：疫情防控医疗物资储备购置57.7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2. 项目名称：2021年度粮食和物资储备业务能力提升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人民政府每年下发的关于做好夏粮收购工作的通知以及自治区、地区下发的有关安全生产的文件和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6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资金分配情况：专项业务检查经费6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1年2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3. 项目名称：救灾物资储备库完善基础设施采购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国家民政部《救灾物资储备库建设标准》，为了做好应急救援响应，提高物资出入库效率，完善地区救灾物资储备库取暖设施，保障库区安全生产工作。

预算安排规模：20.5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资金分配情况：1. 采购电动叉车1台7.5万元

2. 采购电采暖设施6.98万元。3. 救灾物资储备库维护费6.02万元。其中：缴救灾物资储备库水电费5.2281万元，支付年救灾库监控设施维修费用0.2443万元，购置救灾库液化气0.17万元，救灾库灭火器充装干粉剂0.3776万元。资金执行时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4. 项目名称：地区级政策性原粮储备利息和保管费用补贴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为贯彻落实自治区人民政府《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建立健全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若干意见的实施意见》（新政发〔2015〕98号），《自治区党委办公厅、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改革完善体制机制加强粮食储备安全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新党办发〔2020〕21号文件精神，2020年12月底前完成粮食承储数量50000吨。

预算安排规模：718.37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资金分配情况：地区级原粮储备的贷款利息补贴和保管费用718.37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5. 项目名称：2021年度应急救灾物资采购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为提升我区应对突发自然灾害处置能力，根据应急管理局申请以及行署领导批示，由我局采购应急储备物资。

预算安排规模：1604.48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资金分配情况：购置应急救灾物资1604.48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6. 项目名称：电子政务内网分保测评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本项目依据地委《关于加快电子政务内网横向接入建设工作的通知》要求，为做好工作，进一步提升信息系统安全传输保障能力，完成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电子政务内网分保测评横向接入工作，保障办公信息系统安全运行，安全防护能力显著增强。申请立项，符合国家、自治区以及喀什地区等相关政策、规划和法律法规。

预算安排规模：5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资金分配情况：电子政务内网分保测评5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数为3.6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3.6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比上年增加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境）事项；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车辆数较去年无变化；公务接待费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内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2021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1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本级及下属0家行政单位和0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7.33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12万元，下降3.94%。主要原因是单位在职人员减少，预算内相应的机关运行经费有所减少。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政府采购预算66.2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65.2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00万元。

2021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1.0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1.00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81.00平方米，价值5.00万元。

2. 车辆2辆，价值38.33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价值0万元；执法执勤用车0辆，价值0万元；其他车辆2辆，价值38.33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28.05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38.22万元。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1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1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一般公共预算项目6个，涉及预算金额2412.05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本级)			项目名称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7.7	其中:财政拨款	57.7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为提升我区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能力,根据疫情防控指挥部要求,由我局采购医疗防控物资。计划金额57.7万元,预计采购12L生物安全转运箱1000台、500ML消毒洗手液10000瓶、2L手动喷壶1000个。采购质量合格率和验收通过率达到100%,资金支付及时率100%。加强管理,由地区疫情指挥部统一调度,确保疫情防控人员满意度达到98%以上。为今冬明春核酸检测移液器吸头等医用物资提供了有力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12L生物安全运输箱		≥1000套		
		★采购500ML洗手液		≥10000瓶		
		★采购2L手动喷壶		≥1000个		
	质量指标	★采购物品质量合格率		=100%		
		★采购物品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采购物品完成时间		2021年6月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购置12L生物安全运输箱成本		≤480元/套		
		购置500ML洗手液成本		≤8.5元/瓶		
购置2L手动喷壶成本		≤12元/个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问题整改落实率		≥98%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8%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项目名称	2021年度粮食和物资储备业务能力提升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	其中:财政拨款	6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我单位会议纪要, 2021年对喀什地区粮食生产、夏粮收购和粮食库存质量和数量进行专项检查。监督检查国有粮食企业三个安全是否符合要求, 夏粮收购过程中执行国家、自治区粮食收购政策和质量标准、粮食库存数量与质量是否相符等情况, 预计2月开始检查, 12月结束, 督导检查至少9次, 每次参加督导检查人数7人以上, 每次检查3天以上, 预计开支6万元, 确保粮食收购量满足全区150万城镇居民和流动人口的粮食消费需求, 规范市场价格, 确保粮食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督导检查频次			≥9次	
		督导检查人次			≥7人次	
		平均督导检查天数			≥3天/次	
	质量指标	★督导检查覆盖县市率			≥90%	
		督导检查开始时间			=2月	
	时效指标	督导检查结束时间			=12月	
		★年度检查任务按时完成率			≥98%	
成本指标	督导检查人均费用			≤320元/天/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全区粮食安全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粮食和物资储备业务能力提升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粮农满意度			≥95%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项目名称	救灾物资储备库完善基础设施采购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5	其中:财政拨款	20.5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p>根据行署领导批示,为应对自然灾害、突发事件等,配合应急管理部门及时组织应急和救灾物资出库,为了做好应急救援响应,提高物资出入库效率,完善地区救灾物资储备库取暖设施,防止消防水池冬天结冰不可用,为了做好库区生产工作,根据国家民政部《救灾物资储备库建设标准》(2009年编印),并结合地区救灾物资储备库实际,库房内搬运物资,采购1台叉车、日常维护消防、监控室设施、安置电采暖设施等完善基础设施共需费用合计为20.5万元。于5月完成采购,12月完成相关工作。采购质量合格率和验收通过率达到100%,加强管理,确保应急管理部门满意度达到95%以上。</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电动叉车数量			=1台	
		采购电采暖设施数量			=1批	
	质量指标	★购置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	
	成本指标	采购电动叉车成本			≤7.5万元/台	
		救灾物资储备库维护费			≤6万元	
采购电采暖设施成本			≤7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应对自然灾害、突发事件能力			持续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物资出入库效率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项目名称	地区级政策性原粮储备利息和保管费用补贴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18.37	其中：财政拨款	718.37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为贯彻落实自治区人民政府《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建立健全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若干意见的实施意见》（新政发〔2015〕98号），2020年12月底前完成粮食承储数量50000吨。符合国家标准三等及三等以上，加强管理，进一步夯实地县（市）级粮食储备安全管理责任，更好服务宏观调控，有效提升应对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能力，确保全地区粮食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粮食承储数量		=5万吨		
	质量指标	★粮食承储到位率		=100%		
		储备物资质量完好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粮食承储贷款利息费用		≤385.04万元			
	粮食承储保管费用		≤333.3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粮食宏观调控能力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地区粮食安全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承储企业满意度		≥95%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项目名称	2021年度应急救灾物资采购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604.48	其中:财政拨款	1604.48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切实提高自然灾害救援救灾能力,保障受灾人员基本生活,确保关键时刻拿得出、调得快、用得上。为提升我区应对突发自然灾害处置能力,根据应急管理局申请以及行署领导批示,由我局采购应急储备物资。计划金额1604.48万元,预计通过政府采购折叠餐桌椅4000张、棉大衣10000件、折叠床10000件、发电机200台、帐篷800个等应急物资一批,于8月前完成采购,10月前完成入库工作。采购质量合格率和验收通过率达到100%,加强管理,提升应急救灾保障能力,确保管理部门满意度达到95%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折叠餐桌椅数量			≥4000张	
		采购棉大衣数量			≥10000件	
		采购折叠床数量			≥10000件	
		★采购发电机数量			≥200台	
		采购帐篷数量			=800个	
		采购其他应急救灾物资			=1批	
		支付2020年度应急救灾物资采购项目质保金项目数			=1项	
	质量指标	★购置质量合格率			=100%	
		★购置验收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采购完成时间			2021年8月	
		储备物资入库时间			=10月	
	成本指标	采购发电机成本			≤2350元/台	
		采购折叠餐桌椅成本			≤385元/张	
		采购棉大衣成本			≤170元/件	
		采购折叠床成本			≤175元/张	
采购帐篷成本			≤6750元/个			
采购其他应急救灾物资成本			≤416.1万元			
支付2020年度应急救灾物资采购项目质保金			=102.3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应急救灾保障能力			持续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障应对突发自然灾害能力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管理部门满意度			≥95%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项目名称	电子政务内网分保测评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	其中:财政拨款	5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地委机要保密局《关于加快电子政务内网(涉密域)地县横向接入和测评的通知》文件要求,完成2021年度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电子政务内网(涉密域)分保测评横向接入工作,需购买防火墙1套等保密专用设备,预计金额5万元,购置质量合格率和验收通过率达到100%,完成安装、测评任务,保障办公信息系统安全运行,安全防护能力显著增强,使用人员满意度大于等于9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交换机数量			=1台	
		★购置路由器数量			=1台	
		★购置灭火器数量			=2个	
		★购置网络设备-防火墙			=1台	
	质量指标	测评服务及保障			=1项	
		★设备质量合格率			=100%	
		分保测评验收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采购测评完毕,测评通过时限			2020年12月20日前	
	成本指标	交换机单价			≤0.5万元/台	
		路由器单价			≤0.87万元/套	
		灭火器单价			≤0.018万元/个	
网络设备-防火墙单价			≤1.2万元/台			
测评服务及保障费用			≤2万元			
集成费用			≤0.36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利用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安全防护能力			显著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安全性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8%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

（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1年04月15日